



绝妙好词

独立清微作品



现代出版社
MODER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绝妙好词：历史上那些美丽的人和词 / 独立清微著 .

北京：现代出版社，2009. 10

ISBN 978-7-80244-591-8

I. 绝… II. 独… III. 词 (文学) — 文学欣赏 — 中国 — 古代

IV. I207.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80552 号

绝妙好词

- | | |
|------|-------------------------------------|
| 作 者 | 独立清微 |
| 责任编辑 | 刘 刚 朱宝元 |
| 出版发行 | 现代出版社 |
| 地 址 |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
| 邮政编码 | 100011 |
| 电 话 |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
| 网 址 | www.xiandaibook.com |
| 电子信箱 | xiandai@cnpitc.com.cn |
| 印 刷 |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
| 开 本 | 710×1000 1 / 16 |
| 印 张 | 11.75 |
| 版 次 |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978-7-80244-591-8 |
| 定 价 | 22.00 元 |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绝妙好词

独立清微作品

写在前面

——一场意外的相逢穿越时光

强用此生拼一爱——唐玄宗
 君自无情误今生——温庭筠（一）
 到此只宜倾浊酒——温庭筠（二）
 洛阳才子他乡老——韦庄
 浮生如梦梦如生——李存勖（一）
 往事又入阳台梦——李存勖（二）
 多情一见误终生——李煜（一）
 生在侯门归不得——李煜（二）
 东风昨夜回梁苑——晏殊
 梦里盈盈正堪怜——晏几道
 伤情却在逢君后——柳永（一）

1 4 6 8 10 12 14 16 17 19 20

杯酒为君温此夜——柳永（二）
 老来健忘惟相思——欧阳修（一）
 相思入骨倚门前——欧阳修（二）
 病起多情终不忘——张先（一）
 当时一别忽成昨——张先（二）
 更无柳絮因风起——司马光
 不肯低头在草莽——王禹偁
 人间有味是清欢——苏轼（一）
 春风回首已死别——苏轼（二）
 妾心皎洁如明月——苏轼（三）
 高情已逐晓云空——苏轼（四）
 问君何事轻别离——李清照（一）
 天涯芳草消魂久——李清照（二）
 生来无瑕如冰玉——陈师道

22 24 25 27 29 31 33 35 37 40 42 45 47 49

绝妙好词

朝朝暮暮无尽时——秦 观（一）
 可怜宦海浮生劫——秦 观（二）
 此生无望待来生——秦 观（三）
 只见梅花不见人——林 逋
 只愿君心似我心——李之仪
 男儿柔情入雁阵——范仲淹
 恐我前身是明月——贺 铸（一）
 芭蕉不展丁香结——贺 铸（二）
 谁写多情长相看——周邦彦（一）
 且待寻思记得无——周邦彦（二）
 院落凄凉春欲暮——宋徽宗（一）
 除梦里有时曾去——宋徽宗（二）
 亦是风流紫府郎——金章宗
 人间久别不成悲——姜 夔（一）

79 76 74 72 69 67 65 63 61 59 58 55 53 51

此生营营少欢情——姜 夔（二）
 愁来花落帘不卷——朱淑真
 相看送到断肠时——谢 绛
 花落花开自有时——严 蕊
 待得团圆又几时——吕本中
 罗帐雨梦断成空——无名女子
 万里江山知何处——张元干
 世路如今已成倦——张孝祥
 不是重逢不许悲——陆 游（一）
 玉骨久埋泉下土——陆 游（二）
 客中无伴怕君行——陆 游（三）
 那时双飞都吹落——戴复古（一）
 问有酒何人共斟——戴复古（二）
 红巾翠袖英雄泪——辛弃疾（一）

109 107 105 103 101 98 96 94 92 89 87 85 83 81

绝妙好词

自从分去又经秋——辛弃疾（二）

那堪酒醒青山老——刘过

塞草连天神州路——张辑

无言危楼倚东风——周密

不解将带春愁去——张炎

云外山河桂花影——王沂孙

人生长恨水长东——元好问

欲将此意凭回棹——张翥

天涯驻马一杯酒——萨都刺

伴人直到黄昏雨——段克己

万里封侯非我愿——刘基

翠巘清樽莫放空——杨慎

天地闲看悠扬梦——文征明

天下事误少年心——王夫之

140 138 135 133 131 129 126 124 122 119 117 115 113 111

谁料同心结不成——夏完淳

淡烟芳草旧迷楼——王士禛

不是人间富贵花——纳兰性德（一）

无那尘缘容易绝——纳兰性德（二）

也拟相忘终无用——纳兰性德（三）

飘泊亦如人命薄——曹雪芹（一）

人间一品白衣侯——曹雪芹（二）

小簾轻衾各自寒——朱彝尊

酒醒孤馆灯花落——顾贞观

却付空园锁夕阳——陈维崧

琉璃之梦不可记——郑燮

赢得两袖香在襟——高鹗

征鸿过尽愁千结——梁启超

休言女子非英物——秋瑾

醒后楼台与梦灭——王国维

176 173 171 169 167 164 162 160 157 155 152 150 147 145 143



写在前面

一场意外的相逢穿越时光

诗词的世界一直是一个梦，一个从历史和人文中衍生出来的不息的梦，隐隐约约，绚丽生华，不可抗拒。

诗庄词媚。词更温情和婉约，是直抵人心的拨弄与思量，是留给后人的一场华丽而隐秘的心事，也是一串从平平仄仄中走来的天籁之音。说她美，她美如玉人，光彩照人，平和静谧，是食了人间烟火的小家碧玉，永远不会让人觉得高不可攀。可她又是古色古香、温婉典雅的代表，一回首，就是万种风情，绝代风华。于是黄卷孤窗，有着蛊惑人心的吸引力。那些曾经的过往，那些已经老去的人和事，当词人用婉约的心绪写下十里春风，写下三分明月，写下一庭落花，写下半棹流云，写下两处幽梦，写下满纸凄清的时候，他们就因为这词曲的魅力而鲜活和生动。栩栩如生的诉说，像一场意外的相逢，穿越时光，触动心底，似曾相识，汨汨流了一地。

大多数时候，我们都是脆弱的孩子，只是必须在这样的尘世里，在钢筋混凝土的森林中，学会坚强和隐忍，学会自我保护，不受伤害。

于是日渐冷漠淡然。

可是我们的灵魂依然无处归依，日夜不歇地在不知名的地方游荡，来来去去，不可名状。恍然中，发现自己和词里的人曾经有过同样的梦想，如爱情的决绝、疼痛，如友情的温热、呵手，如飘零的孤独、无助，如故国的绝望、哀楚，如人生的沉浮、虚妄，如故乡的遥远、阑珊。所有的悲喜，都在某一刻被无声唤起，轻轻一碰，就如落花一样满地残缺，措手不及。

词的魅力，就在于会不期而遇地与我们共鸣：原来我们还能借着词曲找到自己最初的单纯与梦想，原来我们还可以在这样的时刻回归到触摸灵魂的自我审视里。如果是这样，被泪水清洗过的心重新又干净通透，像雨后的青山，翠绿无尘，不管怎样，明天至少会是别样的心情。

我们在词里找到了慰藉，然后从容地面对这个世界。

人世的悲欢离合，都是在词中凝结成的一曲轻吟。读着她，仿佛看了许多的人生，像流星一样闪亮旋灭，舞尽繁华，重归寂寂。那么，珍惜这美好的时光，珍惜这尘世的一段轮回。走过的路，便是最好的回报。

太多的人在词的技巧上浸淫和研习，甚至有太多的长篇大论喋喋不休，然而那些隐藏在词背后的动人故事，那些已经流失在时光里的感情，却是最值得关注的表达。所以，就在读词的时候，读一读那些被忽略掉了的心事，他们依然是青衫磊落，红袖婉约，还原着古往今来不变的追求和梦想。

因为有梦想有追求，我们的世界才如此美好。

因为有历史上那些美丽的人和词，我们才能口齿留香，从古绵延到今。

强用此生拼一爱

——唐玄宗



他是那个掌管社稷、高高在上的唐玄宗。

站在贞观之治的屋脊上，他决心做一个旷世明主。江山是他手里握着的鼓槌，他要敲出一连串让尘世注目的乐曲。是的，他的羯鼓敲得不同凡响，连那个青史留名的乐师李龟年他都不放在眼里，要与之比个高低。书上说他凡是丝管，必造其妙，天才一般的人物。

治理天下不也如此轻车熟路吗？他是个出色的男人，于是一扫武周后期的积弊，励精图治，延续出一个开元盛世；于是巍巍大唐，浩荡江山，长安城里繁华依旧，连杜甫都得拍他马屁说：“稻米流脂粟米白，齐纨鲁缟车班班”。

好时光

宝髻偏宜宫样，莲脸嫩，体红香。眉黛不须张敞画，天教入鬓长。

莫倚倾国貌，嫁取个、有情郎。彼此当年少，莫负好时光。

这个君王慵闲地在书桌前伸了个懒腰，天下臣服，四海清平，一切都像梦境般华丽绮靡。大唐的气象似乎会永远地这样开阔下去，如同大明宫中的宴饮一样无边无涯，从不断绝。

“莫负好时光。”他虽君临天下，却仍躲不过华年似水，人生太短，容纳不下太多的欢乐。

何况他还有些隐隐的寂寞，再繁丽旖旎的歌舞，再款款罗香的美人，都不过是刻意殷勤，承恩含笑，触及不了心底的柔软与隐秘。

他已是五十六岁的老人，在骊山的温泉熬着那个漫长的冬天，这里的温暖是他过了中年以后的最爱。毫无征兆的相遇，在他微垂的眼帘里，恍如一声不





真实的叹息。

她那时还不是杨贵妃，是杨玉环，是他的儿媳妇、寿王的妃子。她走进骊山的行宫，把这当做一次皇家平常而又普通的谒见，走到了他的跟前。一袭华裙，明艳清澈，却不敢对他正视。

他似乎离她太远，不仅仅是威服四海的帝王，还是她的公公。

他却记住了她，她的光彩肆意地灼伤了他的眼睛。他知道，那是青春的光泽，自己已经永远无法再拥有。

他所宠爱的武惠妃病逝，他的些许寂寞变成了孤独。帝王的孤独，需要女人来填补。除了女人还能有什么呢？友情对于帝王来说，是愚蠢而致命的事，天子如何能让人间的俗情毁坏了形象，只有爱情才不会折损高贵。民间的女子啊，如雾里看花般羡慕着皇家的浪漫。

她又进宫了，他对她的迷恋如海潮一样爆发。青春的诱惑，是男人难以抗拒的刺激。并且，她不仅美得倾国倾城，回眸一笑百媚生；还和他一样精通音律，尤善歌舞，就如知己一般走进了他的内心。他不惜霸占儿子的媳妇，被后人骂为乱伦，也要将她留在自己的身边。

他敲羯鼓，她舞霓裳；她云鬓花颜金步摇，他从此君王不早朝；他和她在华清池中鸳鸯浴水，在碧纱窗前品尝荔枝，在从大明宫到曲江池的阁道里眺望芸芸众生，在烟景清朗的蔷薇夜下持觞对月……这或许就是幸福的极致吧，竟不似人间。

他太投入，放下了九五之尊的身份，像一个痴情绵绵的情郎。她跑回寿王府里看望生病的孩子，他竟然吃醋，甚至发了火，把她气得跑回了娘家；他又离不开她，她不在的日子食不甘味，彻夜难眠，最终低声下气地派人把她接了回来。

都说她是红颜祸水，祸国殃民，葬送了大唐的浩浩江山。可她只是一个小女子，心安理得地享受着爱人所给予的宠爱、包容和娇惯，又有什么错呢？就连他要封杨家人当官，权倾天下，也不是她所要求的，只是他对她的讨好罢了。为什么男人总是喜欢推卸责任，让褒姒和她来承受一切？

渔阳的鼙鼓惊破了霓裳羽衣曲的旋律，边镇的狼烟熏散了翩翩竞飞的百蝶。

那个杂胡小子、往日里痴憨的安禄山，坐领数镇节度使，倾北地钱粮，纠胡汉之众，杀奔长安过来。

边城，相继失守；夙将，倒戈的倒戈、殉国的殉国。

手里的白玉九龙杯终于落在了地上。他的面目凝重而僵硬，习惯的笑容还未散去，国事堪忧的迷雾已经罩上心头。



很快，忧也不必忧，叛军已近长安。

“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出长安，走剑门，入四川，回天府，避其锋芒。这是不得已的选择。

他只是想不通，自己的煌煌盛世，千秋万代不摇的帝王霸业，何以转瞬便成炉火后的残灰？那个至诚至顺的安禄山，又如何能成天下最大的乱臣贼子？

她与他共乘一车，靠在他的肩膀上睡着了，嘴唇还在不停地翕动着，让人忍不住想去亲吻。他望着她，只想，有朝一日再回长安，一定好好补偿。

车窗外传来了军士的喊杀之声，车驾停下，不能前行。高力士与陈玄礼勒马前去打探，回来后，却都是面如尘土，浑身筛糠。

随驾的军士愤懑，已诛奸贼杨国忠，仍不罢休，还要她死，清君侧的呼声高震寰宇。

他不明白，果真需要她一死吗？她只不过是女人。

大军的意思是红颜祸水，斩草除根。陈玄礼的回答明白而又干脆。

他叫醒身边的她，她的倦容依旧惹人怜爱，叫他怎样说出口。她是何等聪明的女子，眼前的一切，她只需要看上几眼，便明了于心了：必须要一个人死，而且这个人只能是她。

三郎，我知我误你、误国、误天下苍生，他们说都没有错。

玉环，是我误你，不该让你来我身边，倘你一直在寿王府中，绝不会如今天这般，该有多好。

三郎，命运如同一匹被织好的布，每个人的人生，都是一条条的丝缕，这样的交错，其实是早已注定的，我们躲避不掉。

“含情凝睇谢君王，一别音容两渺茫。”

大军继续前行，只有他一个人痴痴地坐在车中，身旁的座位余温尚在。艳阳高升，原野上的朝露很快便了无痕迹。

蜀中十年，水碧山青，都无济于心头的缺；树明花媚，不复旧时之欢。终于，蛟龙回穴，天下重回升平。宫中的一切，都未变模样。他却头已花白，独居偏宫。太上皇的尊贵只是虚名，陪伴他的，只有高力士这忠心的老奴，还有更加忠心的追忆。

红尘里的一切都算了，从此以后，只有长远的清冷寂寞。蓝色天幕下的夜，星垂月涌大江流，玉树琼枝作烟罗。此时此刻，清冷房间里的孤独人，只有一杯暖酒才能还他人世的感觉。

真的是，“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从我遇到你时起，我就知道，我只是个平凡的女子，无法承受太多的幸



福，有一天我们必定会以悲剧结束，但我从来没有后悔过被你爱上。三郎，如果再给我一次机会，我还是会选择走到你的身边，然后在马嵬坡的烟树山岚里离开你。你曾经给过我的爱，足以温暖泉下的冰冷。”

君自无情误今生

——温庭筠（一）



她想把手交给他，可是他不敢握住，留给她的只是一场虚无。

于是她的生命转了一个弯，从此她就再也找不到原来梦想的样子，这个世界不符合她的初衷，她终于在放纵里与一生的从容擦肩而过。

尘世太苛刻，不容许她再回头。

他是温庭筠，是提到宋词永远无法绕过去的一座山。晚唐的江山已经千疮百孔，盛世的韵曲只是人们传说里的前生。读一读李商隐和杜牧的诗就会发现，他们早已没有了李白与杜甫的磅礴和大气，只剩下些艰涩而哀怨的心事在墨痕里暗自妖娆。温庭筠诗词并工，尤以词知名，在他身后所延续的，是辞章盛传不衰的华丽宋朝。

他的才华足以开创一个时代。

她是鱼玄机，原名鱼幼薇，玄机是她后来做了女道士的名字。

他遇到她的时候，她才是十一二岁的懵懂少女，是长安城郊一个落拓人家的孩子，却已名动京城，诗作被人们争相传诵。

他闻得了她的诗名，专门跑去寻访，还出了一个题目试探她的才情。后来，他经常出入鱼家，为她指点诗作，似乎成了她的老师。他从不收她的学费，甚至还不时接济。

看多了悲欢离合，爱恨纠缠。这样的故事开端真是清亮纯净，犹如雨后的竹园，有些脱俗的味道。

但她终是不能免俗的。一天天长大，长大到情窦初开的年纪，她宿命般地

爱上了他，这个她生命里如师如友的男人。

他一无所知。男人的心事太宽阔，看不懂微妙的预言。

他不是那种仅仅藉着爱情就能生存的人。那时候他正热衷于功名，虽有才华，却屡试不第。他在她面前是安静的，但在别人面前，他太骄傲和张扬，甚至有些惊世骇俗，不会趋炎附势。所以，在男人的仕途里，留给他生存的只是一条夹缝。

“长安陌上无穷树，惟有垂杨绾别离。”于是他在一个杨柳飞烟的季节离开长安，离开这个爱上了自己的少女，南下湖北去做别人的幕僚。

更漏子

柳丝长，春雨细，花外漏声迢递。惊塞雁，起城乌，画屏金鹧鸪。

香雾薄，透重幕，惆怅谢家池阁。红烛背，绣帘垂，梦君君不知。

他写过那么多闺怨的词，写得窃深幽约，却惟独不知道，她正在如词里的女子那般思念他。他走在楚山楚水里时，她甚至有些嫉妒那一程的烟云风絮，至少它们可以如此地与他贴近。而她，在他眼里只是个孩子吧，与爱情毫不相干。

长安城外的笛声不解风情，没心没肺地吹了一夜，吹得让人难过，这又偏偏是一个风清月朗的良宵。她的思念如潮水般汹涌而至，触摸到心底的每一毫厘，满地落花。

终于忍不住写首诗寄给他。

“阶砌乱蛩鸣，庭柯烟露清。月中邻乐响，楼上远山明。

珍簟凉风著，瑶琴寄恨生。嵇君懒书札，底物慰秋情。”

他又怎能不懂呢？他是将灵魂都浸染在诗词里的人，纤细敏锐得犹如一只浅溪里的蝌蚪。

但她太单纯了，还没有在这个红尘里学会世故、练达和通透。她不懂得，摆在她和他面前的鸿沟是如此的宽阔和冷峻，洪荒一般难以逾越。她更不懂得，他虽是个经常在风月场里纵情醉卧的男子，却不敢轻易地将自己的爱情付给一个尚未及笄的少女。欢情可以重新寻找，爱情却一去不回，吝啬而决绝。

他拒绝，用沉默来代表自己的拒绝。

就让一切尘归尘，土归土。幼薇，你出现得太晚了，我剩余的生命已经容不下你爱情的绽放，我灵魂的家园已经贫瘠而苍老，除非再来一场暴风雨，肆意摧毁所有的草木，然后我在上面再一点一点种植新的绿色。





但我想，你我已经等不到了。

在重回长安的时候，他把她介绍给了李亿，一个仰慕她的贵公子。他原本以为这是给她将来的人生铺了一条通往幸福的道路，因为他已经给不了她。但他不知道，对于一个女子来说，心爱的人把自己送给别的男人，意味着天崩地裂的伤害。

她后来出家做了道士，于是她不再是鱼幼薇，她成了鱼玄机。

玄机。

或许她师父给她这个名字，是让她看透红尘的悲欢离合吧。看透了，也就无非是些来来往往的纠缠。

但她终是无法参悟这样的玄机。

“紫烟衣上绣春云，清隐仙书小篆文。明月在天将凤管，夜深吹向玉晨君。”她在这样的放纵里送走一个又一个男人，青春挥霍得面目全非。人生太短，及时行乐，遗忘是一件必须学会的功课。

于是好似真的遗忘。

当她听到温庭筠被别人打脱了两颗牙齿时，她笑，飞卿还是那么可爱。但温庭筠落拓而死的消息传来时，她忽然就在烛影摇红里潸然泪下。

当年的爱是她心口的朱砂痣，多年以后，却一瞬间在她的胸前蔓延成血，像谶语一样将她覆灭。

非常隐秘。

到此只宜倾浊酒

——温庭筠（二）



这个温庭筠太骄傲，太锋芒毕露。男人的世界又太嶙峋和挤压，容不下他肆意飞扬的文采。

科举考场，那是男人较量与争夺的舞台。功名富贵，锦衣玉食，都不过是

写在卷纸上的点点墨痕，迫近却又遥远。人生都如负着贝壳生存的蜗牛，由不得无端地轻意和松懈。他终不能敌过俗世的欲望吧，金榜题名、耸动天下也是盛开的理想。

他在考场上一挥而就，才气足以使他蔑视这场无聊的争夺游戏。是的，他是被人叫做“温八叉”的才子，押官韵作赋，凡八叉手而八韵成。那个谢灵运不是说“天下才有一石，曹子建独占八斗，我得一斗，天下共一斗”吗？温庭筠比七步成诗的曹子建一点也不逊色呀！唐人的灵气，在他的手里终是凝结成了一个传奇。

史书上说，他在答完自己的卷子后，看见旁边的书生还在埋头苦思，一筹莫展，于是一把抓过他们的卷子，替他们写了满满的一纸珠玑锦绣。

像个卖弄的孩子。

皇家的事情总是刻板而无趣，就连以风流自诩的唐朝也不例外，他只能是名落孙山。游戏的规则是早已注定好的，他无法逃脱。

再后来，主考官为了防止他总是这样“助人为乐”，就将他单独于帘前答题。考试结束后，他洋洋自得地告诉主考官，他虽然无法帮助别人答卷，但还是给八个考生口述了八篇文章。

不是孩子又是什么？

或许他将整个人生都当做了一场游戏吧。他是其中自得其乐的顽童，科举大事，等闲而已，不过是又得浮生半日闲。那个唐伯虎也说“世人笑我太疯癫，我笑世人看不穿”。严肃了几千年的历史，总该出一两个戏谑风尘的浪子。

既然仕途太刻板，还是到芸芸的众生里去吧，后来的柳永走的不也是这条路吗？于是他在绿云蓬松罗帷开的青楼里，在一见不胜春梦回的烟花柳巷里，在那些灯火繁复的夜晚，且醉且笑，风月无边。

相比起来，倒是那些青楼女子和闺阁里的拥趸可爱得多了。她们不在乎他的落魄，不计较他的张扬，不嫌弃他的外表让人不敢恭维，有着“温钟馗”这样的浑号。

让他感觉着这个尘世间还有些包容。

菩萨蛮

小山重叠金明灭，鬓云欲度香腮雪。懒起画蛾眉，弄妆梳洗迟。

照花前后镜，花面交相映。新帖绣罗襦，双双金鹧鸪。

他挥霍着属于自己的那段晚唐的时光，其实他又何曾拥有过什么呢？只不





过是将自己的才华换了那些买醉买笑的金属骰子，又丰富了无数闺中女子的绮梦。词曲的魅力直入心魄，让人欲罢不能。

想来对于鱼玄机，他也是发自内心地爱怜吧。也只有在她面前，他才是真正安静与平和的，也只有爱情能使他返璞归真。

但或许正是因为在意，他才真的无法游戏。身外别的游戏规则，他都可以不在乎，在张狂和放旷中率意而为。面对她，他也有了世俗的胆怯和顾虑。

谁又能说他错了呢？最后的一切都不是他的本意。

“鬓云欲度香腮雪”——千年之后我们还记得他的句子，但我们已经把那些因他的帮助而高中金榜的进士们遗忘得干干净净。其实人生是可以有很多样子的，他一辈子在困顿辗转中流离，直到死的时候，史书对他的记载也只有四个字——“落魄而死”，少得几乎有些冷漠。但他只是按照自己的方式活着罢了，率性而狂妄。如果他自己觉得没有遗憾，真的已经不需要我们来指手画脚。

灯下读他的词——“心事竟谁知，月明花满枝。”原来他也是寂寞的。

洛阳才子他乡老 ——韦庄



唐朝华丽巍峨的大厦已经倾斜日暮。乱世风云，长安城也被黄巢的起义军攻破。他是“大历十才子”韦应物的后人，是唐朝的贵族子弟，却又如何？长安城里已是一片荒凉，“灞陵东望人烟绝，树锁骊山金翠灭”，田园蓬草，大道丛棘，他也不过是凌乱的尘世里一粒小小的尘埃。

这个诗词俱佳的才子无力改变一切，只好用自己的笔记下了满目的萧凉。却不曾想，他的《秦妇吟》引起了四方轰动，洛阳纸贵，许多人家都将诗句绣在幛子上，他也因此被称为“秦妇吟秀才”，一时天下闻名。

他的风流文采太非凡绚丽，就连乱世也无法摧残和掩盖。

只是北方已经千疮百孔，倾尽他的才华也无法达到自己的理想。锦绣尽损，

繁华成灰，重览那些短命的六朝古迹，世事如梦。他更是迷茫惆怅，倍感神伤。

于是只好下江南。

江南依旧如杜牧在的时候温婉柔丽，楚楚可人，山水娴静得就像那凉阶望月的仕女图。很奇怪的事情，越是战乱的时候，江南的女子越是小家碧玉，绝不会像吕太后和虢国夫人那样飞扬跋扈，似乎就是为了满足人们的依恋。

他在江南骑马倚斜桥，登舟对晚山，一棹夕阳，半亩荷香，忽然就忆起当年年少春衫薄来。时光从来都是端庄郑重的，不会给人留下任何的疏漏，让人能够在原地停留。

不要如此留恋，还是好好看着眼前的江南。

菩萨蛮

人人尽说江南好，游人只合江南老。春水碧于天，画船听雨眠。

垆边人似月，皓腕凝霜雪。未老莫还乡，还乡须断肠。

古往今来，无论哪个词选本，都不会落下他这首词。词中描写的江南，景色如屏，美人如画，置身其中，一瞬的迷失，仿佛梦一般的旧识。“春水碧于天，画船听雨眠”，一成不变的包容与随和。

只是江南终是他乡，只合江南老，也是一种难明的希望与安慰罢了。他又返回长安，回朝做了官，却不满当时的黑暗腐朽。出使四川，他结识了在蜀中称帝的王建。

大唐风雨飘摇的晚期，王建在成都建立的前蜀国仿如世外乐土。蜀地远离长安，崇山峻岭阻隔了战火狼烟，丰腴的土地、温和的气候，使得前蜀官府仓廩充溢，百业兴盛。蜀人又奇巧善乐，西蜀小朝廷模仿起大唐的府制律度、歌舞宴乐起来毫不逊色。连年的风调雨顺，温饱安逸，整个朝廷弥漫着一股奢靡的气氛，有这样的朝廷风气带头，民间的宴乐游戏之风也愈加盛行起来了。

这样的世外桃源，如江南一般清雅出尘；这样的邂逅，如轮回一般莫名吸引。

于是他留在了蜀中，在王建手下做了宰相。

白色、粉色的花开到最盛，层层叠叠的绿从脚边的青草尖一直伸展到天际，空气中闻得到草木生长的气息。柳树、小叶榕、黄桷树和银杏树都似从一个长长的午睡中醒来，盆景、竹篱、河水都借着吹过来的风，开始窃窃私语。蜀中春日的午后安静而恬淡，宫殿里笙箫笛箏、琵琶拍板、箏篪鼓叶，美丽的乐伎衣袂鲜艳，犹歌犹舞，仿佛还能让他在西蜀的锦水花间听到盛唐的声音。





似梦非梦，这样长长的午后除了回忆，还能做什么呢？那暮年的乡愁，不出现在这个时候还能出现在什么时候呢？不出现在这个地方还能出现在哪里呢？

当年的洛阳才子，如今却在蜀中的烟花里寂寞成一座伤感的塑像。洛阳城里春光好，柳暗魏王堤，此时心转迷。他说“绿窗人似花”，长长地守望，残晖凝恨，只是他自己也如花般绚丽过后，忽然也如花般凋零了。

浮生如梦梦如生

——李存勖（一）



如梦令

曾宴桃源深洞，一曲舞鸾歌凤。长记别伊时，和泪出门相送。如梦，如梦，残月落花烟重。

他是唐庄宗李存勖，这是他的《如梦令》。传说中的他，手下有十三太保，按照评书中的说法，属于赵云、罗成、薛仁贵一样的白马银枪将，不世出的大英雄。如果按照真实历史来品评，他也是文武双全的军事天才，能在战场上发明无数犀利的武器，并且继承其父遗志，接连灭掉几家敌国，威名赫赫。

他从小就一直做着同一个梦。梦中有一个女孩子，脸庞轮廓像中秋之月般饱满，眉眼精致，娇小玲珑，让人怜爱。

他从小就希望自己会娶这样一个女孩子。这并不难，因为他是皇太子，老王李克用的惟一子嗣、后唐惟一的继承人。

他一年一年地长大，长成了形容英武的青年。这中间，他数次浴血疆场，锵啷啷宝剑出鞘，哗啦啦马踏联营。那梦里的女孩子也跟他一起成长，从娇小玲珑的小丫头，变成了风月无限的少女，眉宇间平添一股柔媚，愈显得眉如弯月，眼含春水，面容如此有水乡气息。他想，恐怕他这一生春光无限，命中注